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上海市公安局

沪教委学〔2024〕30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 公安局关于做好 2024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 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各委、办、局，各区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各用人单位：

为做好 2024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以下简称“非
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引进上海经济社会发展紧缺急需的非上海生源毕业生，是
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
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以及中央和
本市人才工作总体要求，举全市之力加快推进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
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的重要措施。本市各有关部门、高校
和用人单位要从加快实施人才引领发展战略和厚植上海人才优势出

发，认真做好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为吸引优秀人才尤其是高水平大学毕业生进沪就业营造良好环境。

二、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完善管理、优化服务，聚焦“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重点产业、本市重点发展区域、基础研究领域等，优先满足用人需求。围绕本市打造更高水准的文化地标集群、更高人气的文化交流舞台、更高能级的文化交易平台，优先保障用人需求。面向扶持承担国家或本市重大科技专项的关键性岗位以及远郊地区从事教育、卫生、农业技术等公益性岗位和其他特殊岗位，重点保障用人需求。

三、有关主管委办局、在沪央企、市属单位、部分区等申请材料受理经办机构（以下简称“受理经办机构”），要认真审核下属（辖）用人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并在2024年7月12日前提交《受理经办机构基本情况及下属（辖）用人单位登记表》（附件1）。有关主管委办局、区、总部在沪央企、区和市级及以上开发园区要结合2024年度本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求做好重点扶持用人单位的遴选和推荐工作，在2024年7月26日前，向上海市高校招生和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推荐引进非上海生源毕业生重点扶持用人单位（以正式公文形式报送，由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受理），并提交《2024年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推荐重点扶持用人单位情况登记表》（附件2）。

四、各高校要认真做好2024年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工作相关政策和具体手续办理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加强管理、规范程序、认真做好相关申报材料的初审工作，确保非上海生源毕业生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同时，对有意向申请本市户籍的非上海生源毕业生，提醒其向用人单位核实该单位是否具备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申请本

市户籍的资格。对有关高校材料初审工作责任落实不到位、造成不良影响的情况，将予以通报，并督促有关高校依法依规追究相关工作人员的责任。

五、各用人单位应按照《2024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请本市户籍办法》（附件3）的要求，及时为本单位录用的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办理就业登记等进沪就业的相关手续。用人单位在与高校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时，应根据非上海生源毕业生需求，如实告知本单位是否具备为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申请本市户籍的资格。用人单位不得在协议中规定“毕业生如未能办妥落户手续则与其解除就业协议”等损害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权益的内容。学生毕业后，用人单位应及时与毕业生签订劳动（聘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用人单位应客观、如实填写相关申报材料，并书面承诺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如存在虚假用工或提供不实材料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查实，取消用人单位当年申请资格，并在上海学生就业创业服务网（www.firstjob.shec.edu.cn）公布。同时，将单位失信行为纳入上海市征信管理平台。用人单位不得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代理申报。

六、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应当书面承诺个人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如有弄虚作假，伪造变造或使用伪造变造材料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其申请资格，并将个人失信行为纳入上海市征信管理平台。对已骗取的本市常住户口、居住证，提请相关部门依法予以注销。对构成犯罪的人员，将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毕业生落户后未履行就业协议或劳动（聘用）合同，情节严重的，用人单位可提出撤销户籍的申请。

七、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要加强服务意识，完善服务措施，规

范工作程序，全面严格审核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如有需要或审核中发现疑似弄虚作假等情形的，可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鉴定。工作人员违反相关工作规程，造成不良影响的，应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 附件：1. 受理经办机构基本情况及下属（辖）用人单位登记表
2. 2024 年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推荐重点扶持用人单位情况登记表
3. 2024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请本市户籍办法
4. 2024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请本市户籍评分办法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公安局
2024 年 6 月 22 日

附件 1

受理经办机构基本情况及下属（辖）用人单位登记表

填表日期: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事部门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下属（辖）用人单位

用人单位全称	信息登记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此表可另附页

说明：此登记表由受理经办机构填写，须在上海学生就业创业服务网（www.firstjob.shec.edu.cn）的“用人单位服务交流平台”上填报后下载材料打印盖章，并于2024年7月12日前递交到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地址：冠生园路401号1号楼206室，联系电话：021-64822730）。

附件 2

2024 年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 推荐重点扶持用人单位情况登记表

主管部门名称（加盖公章）					
被推荐重点扶持用人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登记号 (2024 年)		所属行业
	人事部门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24 年度承担国家或市级重大项目情况（可附页）				
	项目一名称				
	立项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国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有关部委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府及市级有关部门				
	项目二名称				
	立项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国务院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有关部委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府及市级有关部门				
	推荐申报重点扶持用人单位的基本情况介绍（可附页）				
往年是否为重点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2023 年 <input type="checkbox"/> 2022 年 <input type="checkbox"/> 2021 年）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说明：联席会议将根据 2024 年度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重点产业、重点区域和基础研究领域的实际需求予以研究认定。对于 2021、2022、2023 年重点用人单位退工率较高的，2024 年将不再认定为重点扶持用人单位。此登记表作为相关主管部门正式推荐申报报告的附件，须在上海学生就业创业服务网（www.firstjob.sh.ec.edu.cn）的“用人单位服务交流平台”上填报后下载打印，须由主管部门盖章，并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前，统一由主管部门一并递交至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邮寄地址：冠生园路 401 号 1 号楼 206 室，邮政编码：200235，联系电话：021-64826929）。

填表人：

填表日期：

附件 3

2024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 进沪就业申请本市户籍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以下简称“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落户申请与受理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结合 2024 年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申请条件

（一）用人单位条件

用人单位是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申请落户的申请主体。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用人单位，直接录用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的，可以为录用人员申请本市户籍：

1. 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党政机关；
2. 在本市登记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
3. 符合本市产业发展方向、合法合规、信誉良好、注册资金达到人民币 100 万元（含）以上的企业，且在 2023 年 5 月 31 日前在本市注册登记（非上海生源毕业生最高学历阶段自主创业并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以自

主创业形式为本人申请办理本市户籍的,不受上述注册资金和注册登记时间限制);用人单位为法人企业的分支机构须提供相应材料(详见申请材料说明);

4.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用人单位如确需引进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的,须在2024年7月12日前由其政府主管部门、所在区政府或市级以上开发园区主管机构的人力资源工作部门,以正式公文形式向上海市高校招生和就业工作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办公室提出申请(由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受理)。

审核中发现用人单位存在疑似弄虚作假情形的,将进一步加大核查力度,必要时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鉴定。联席会议将根据专家评审结果综合考量后作出决议。情节特别恶劣的,取消其下一年度申报资格。

用人单位2023年度与所录用并办理落户的非上海生源应届毕业生全部解除就业协议或劳动(聘用)关系的,该单位2024年提出的落户申请将不予核准。

(二)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条件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符合以下条件,可以由用人单位为其申请办理本市户籍:

1. 遵守法律法规及学校规章制度;
2. 列入普通高校国家统一招生计划,不属于定向和委托培养,完成学业并于2024年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3. 在校期间未与任何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或人事聘用关系,未缴纳

社会保险(非上海生源毕业生最高学历阶段自主创业并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以自主创业形式为本人申请办理本市户籍,并由该企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不受该条件限制);

4. 与符合前文规定申请条件的用人单位签订劳动或聘用合同期为一年及以上的就业协议。中介机构的派遣人员不予受理。

二、申请材料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申请落户,须由用人单位一次性提交下列申请材料(具体材料要求详见附录)。如未通过落户申请,不再受理由其他用人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

1. 《2024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办理户籍申请表》(含申请材料清单);
2. 《2024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个人信息表》;
3. 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推荐表;
4. 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
5. 成绩单;
6. 外语等级证书;
7. 计算机等级证书;
8. 用人单位为法人企业的分支机构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9. 最高学历学习阶段所获奖项证书;
10. 最高学历学习期间获得发明专利证书及相关材料;
11. 最高学历学习期间创业的相关证明材料;

12. 其他相关材料。

三、申报时间及流程

2024 年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申请本市户籍时间为：2024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8 月 2 日（工作日），博士毕业生受理时间可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工作日）。

（一）受理经办机构下属（辖）用人单位按以下流程申报

1. 各受理经办机构须在 2024 年 7 月 12 日前向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提交《受理经办机构基本情况及下属（辖）用人单位登记表》（附件 1）。

2. 各受理经办机构下属（辖）用人单位通过“一网通办”或登录上海学生就业创业服务网（www.firstjob.shec.edu.cn，以下简称“就业创业服务网”）的“用人单位服务交流平台”，在网上填报相关申请信息，核对无误后网上提交给相应受理经办机构。

3. 各受理经办机构下属（辖）用人单位须备齐单位和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的相关书面材料，由本单位人事管理部门派人事专员携带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至相应受理经办机构进行现场申报。

4. 各受理经办机构确认相关网上填报信息和纸质材料一致，审核通过后，在网上提交相关申请信息并预约时间，到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提交纸质材料。

（二）其他用人单位按以下流程申报

如用人单位无相对应的受理经办机构，可通过“一网通办”或登录就业创业服务网上的“用人单位服务交流平台”，在网上填报相关申请信息，核对无误后从网上提交给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按照预约时间，由本单位

人事管理部门派人事专员携带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等相关纸质材料到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进行现场申报。

四、受理审核

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收到申请材料后,对申请材料齐全的,给予受理,并出具接收材料回执单。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依据《2024 年非上海生源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评分办法》(附件 4),对用人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并对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后,报联席会议审定。相关结果通过就业创业服务网予以告知。公布结果后,单位及获得落户资格的学生应在 6 个月内完成实际落户手续。

2024 年非上海生源毕业生进沪就业落户标准分为 72 分。

五、申诉

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用人单位可以在就业创业服务网公布结果后 30 日内向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提出书面申诉(须在就业创业服务网的“用人单位服务交流平台”上填报后下载打印并由单位盖章),由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报联席会议审议。申诉结果一般应在收到用人单位书面申诉后 60 日内做出,情况复杂的,可以适当延长。

六、受理单位、联系方式及结果查询

详见就业创业服务网,咨询电话:021-64829191。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录:申请材料说明

附录

申请材料说明

一、《2024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办理户籍申请表》须在就业创业服务网的“用人单位服务交流平台”上填报后下载打印（申请材料清单将根据网上填报内容自动生成，须一并打印提交），并须填写完整并签字加盖公章。

二、《2024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个人信息表》（含学习成绩评定和学校推荐意见）中所涉及学习成绩等级以相应绩点进行评定，学科（专业）代码与学科（专业）名称必须按照教育部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的相关学科目录填写，表格可在就业创业服务网下载，并须填写完整并加盖公章。

三、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毕业生推荐表。

四、填写完整并加盖公章的就业协议书（协议书如含有“毕业生未能办妥落户手续将解除就业协议”内容的，不予受理）。

五、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教务部门盖章的成绩单（本科须按学期分列）。

六、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教务部门或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外语水平证书复印件。外语水平证书一般应在非上海生源毕业生毕业

学校或培养单位考点取得。所学专业属外语类、艺术类和体育类专业且外语课程合格的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可免于提交（注：外语材料对于大部分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属于必备材料）。

七、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教务部门或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计算机等级证书复印件。计算机等级考试应由省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举办。文科（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门类）专业本科非上海生源毕业生须提供“一级”及以上证书，理工科（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专业学生须提供“二级”及以上证书。

可免于提交计算机证书的有以下几类：

1. 研究生毕业生；
2. 艺术类、体育类专业且相关课程合格的本科毕业生；
3. 免于此项要求的其他本科专业毕业生（专业为数学类、电子信息类、电气类、自动化类、计算机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八、用人单位为法人企业的分支机构的，须另提供以下材料（已连续3年获准受理落户申请的，只需提交下述第4项材料）：

1. 上级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且注册资金一般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
2. 2024年上级法人的自主招聘授权书原件（当年有效）；
3. 上年度连续12个月在职员工在沪社保缴纳通知书复印件（用人单位加盖公章）；
4. 上年度在沪缴纳增值税税单复印件（用人单位加盖公章）。

九、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在其最高学历学习阶段取得，由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奖项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包括：

1. 校级以上（含校级）“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毕业生”证书复印件（验原件）。评定单位负责人员需将荣誉获奖发文文件等原始佐证材料上传至指定平台；

2. 全国性竞赛获奖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包括：“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全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大学生（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中国研究生创芯大赛、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等全国性比赛（含地方赛区，不含专项竞赛）获奖证书；

3. 跨校参加各类竞赛的，须由所有参赛学生所在学校的相关部门出具正式文件加以说明。

十、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在本人最高学历学习期间获得发明专利证书（验原件，专利登记簿副本不受理）且对该项发明创造的实质性特点作出创造性贡献的，须提供以下材料：

1. 经学校（或研究生培养单位）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在本校网站上公示无异议、由指导教师签名的书面证明材料原件（公示证明样表可在就业创业服务网上下载）；

2. 该发明专利相对应的学位论文、已发表论文、课题立项书复印件（验

原件)之一,论文须由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署名,立项书须载明落户非上海生源毕业生为课题组成员。

申请落户的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应为该专利首次申请时的发明人,不包含该专利首次申请后变更的发明人。

十一、非上海生源毕业生最高学历阶段创业的,须为符合相关要求创业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且为原始投资人(不含股权转让后受让股权的情况),另法定代表人的首次出资比例不低于公司注册资本的10%(需提供验资报告),须另提供以下1-6项材料,可提供第7项材料(其中1、2、3项须在受理截止日前提交,4、5、6、7项可在2024年12月20日前补交):

1. 公司营业执照(须于入学后设立,且在2024年6月30日前注册);
2. 验资报告(公司非零注册验资证明);
3. 由毕业学校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的《创业情况报告》;
4. 2024年毕业生自主创业情况申报表(可在就业创业服务网下载);
5. 创业期间(2024年度内至少连续6个月)创业企业的员工劳动合同、企业缴纳社保单据、为员工(至少1人)及本人缴纳社保单据复印件(验原件);如毕业生本人因户籍原因无法缴纳社保的,须提供其本人未在沪缴纳社保的证明;
6. 创业企业2024年度内连续6个月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税单复印件(验原件)、连续6个月生产经营进项发票或增值税发票复印件(验原件)和连续6个月生产营销项发票或增值税发票复印件(验原件);
7. 创业企业如获相关投资,可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创业企业获得科技企业孵化器(须经上海科技企业孵化协会备案)、创业投资机构(须经上海市创业投资行业协会备案)投资的相关协议,首轮投资额 500 万元及以上或累计获得投资额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金到位且持续投资满 1 年的证明;

(2)创业者获得上海市大学生创业基金会雏鹰计划或雄鹰计划资助,提供资助协议复印件(验原件)并出具上海市大学生创业基金会开具的已获资助证明。

十二、其他相关材料包括:

1.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父母因“支边”“支内”户口由上海市迁出的,须提供:

(1)由父母当年迁出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因“支边”“支内”户籍迁出上海的证明;

(2)父母双方或一方“支边”“支内”工作经历证明;

(3)由公证部门出具的亲属关系证明。

2.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父母双方户口已迁入上海市的,须提供:

(1)父母双方户籍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

(2)由公证部门出具的亲属关系证明。

3. 非上海生源毕业生已婚且配偶户口为上海市常住户口的,须提供以下相关材料之一:

(1)非上海生源毕业生为博士毕业生的,须提供:结婚证书复印件(验

原件),其配偶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

(2)非上海生源毕业生为硕士毕业生的,其户籍在沪配偶为博士学历的,须提供: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如其配偶为国外博士学位,另需提供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复印件(验原件);

(3)非上海生源毕业生为硕士毕业生的,其户籍在沪配偶为硕士学历(或中级职称)的,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

——结婚满3年的(注:一般文件表述均用年,即指周年)须提供: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中级职称需提供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和聘任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如其配偶为国外硕士学位,另需提供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复印件(验原件)。

——结婚不满3年的,须提供: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中级职称需提供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和聘任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被聘任为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或获得硕士学位后户籍进沪满3年,验原件)。如其配偶为国外硕士学位,另需提供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复印件(验原件);

(4)非上海生源毕业生为硕士毕业生的,其户籍在沪配偶为本科学历且结婚满5年的,须提供: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如其配偶为国外本科学位,另需提供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复印件(验原件);

(5)非上海生源毕业生为本科或专科毕业生的,户籍在沪配偶为博士学历的,须提供: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如其配偶为国外博士学位,另需提供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复印件(验原件);

(6)非上海生源毕业生为本科或专科毕业生的,户籍在沪配偶为硕士学历(或中级职称)的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

——结婚满3年的,须提供: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中级职称需提供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明和聘任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如其配偶为国外硕士学位,另需提供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复印件(验原件)。

——结婚不满3年的,须提供: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中级职称需提供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明和聘任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被聘任为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或获得硕士学位后户籍进沪满3年,验原件)。

如其配偶为国外硕士学位，另需提供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复印件（验原件）；

(7)非上海生源毕业生为本科或专科毕业生的，户籍在沪配偶为本科学历且结婚满5年的，须提供：结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其配偶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或户口本复印件（验原件）。如其配偶为国外本科学位，另需提供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复印件（验原件）。

4. 上海高校就读期间有应征入伍经历的2024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毕业生、上海高校毕业生毕业当年应征入伍并在2023、2024年退役的非上海生源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毕业生，须提供：

(1)由学校征兵工作部门（一般为人武部或保卫处）出具的毕业生入伍及退役情况证明（样张可在就业创业服务网 www.firstjob.shec.edu.cn “下载中心” 下载）；

(2)《中国人民解放军义务兵退出现役证》、《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退出现役证书》复印件（验原件）。

5. 上海高校毕业生参加西部计划服务期满的，须提供上海市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出具的证明。

附件 4

2024 年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 申请本市户籍评分办法

本办法由上海市高校招生和就业工作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制定并发布，评分办法由毕业生要素和用人单位要素两部分组成，联席会议每年根据上海经济社会发展对非上海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的需求及市政府相关政策进行必要的调整。2024 年标准分为 72 分。

一、毕业生要素分

（一）基本要素

1. 最高学位、学历

博士、研究生（符合基本申报条件即可落户）

硕士、研究生 24 分

（在沪各研究所、各高校应届硕士毕业生，符合当年度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请本市户籍办法规定的基本条件即可落户。其他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应届硕士毕业生、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建设学科应届硕士毕业生，符合当年度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请本市户籍办法规定的基本条件即可落户。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名单见附录 1，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建设学科名单及代码见附录 2。）

学士、本科生 21 分

2. 毕业学校

第一类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名单见附录 3） 15 分

[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在沪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中科院在沪

各研究所等研究生培养单位]

第二类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 (名单见附录 4) 12 分

[其他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中央直属研究生培养单位、上海各本科高校和研究生培养单位]

其他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 8 分

最高学历阶段在上海高校就读, 可另加 2 分在沪学习分。

3. 学习成绩

[按照毕业生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专业 (班级) 综合排名对其等级进行评定]

一级 (成绩综合排名前 25%) 8 分

二级 (成绩综合排名 26%-50%) 6 分

三级 (成绩综合排名 51%-75%) 4 分

四级 (成绩综合排名 76%-100%) 2 分

4. 外语水平

[外语水平证书一般应在所在学校或培养单位考点取得]

CET-6 级证书或成绩达到 425 分 (含) 以上、专业八级 8 分

CET-4 级证书或成绩达到 425 分 (含) 以上、专业四级 7 分

外语类、艺术类、体育类专业外语课程合格 7 分

5. 计算机水平

毕业研究生 7 分

理科类专业: 计算机高级水平或免于此项要求的专业 7 分

[本科毕业生专业为数学类、电子信息类、电气类、自动化类、计算机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文科类专业: 计算机中级或省级二级水平	7分
理科类专业: 计算机中级或省级二级水平	6分
文科类专业: 计算机初级或省级一级水平	6分
艺术类、体育类专业: 相关课程合格	6分

(二) 导向要素

1. 荣誉称号

[经认定的校级及以上级别“三好学生”“优秀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毕业生”]

国家级	10分
省(自治区、直辖市)级	5分
校级(每次1分, 不超过2分)	1分

2. 学术、文体竞赛获奖

[经认定的“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全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大学生(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中国研究生创芯大赛、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等全国性比赛(含地方赛区, 不含专项竞赛、选拔赛及分组赛)奖项。申请人为跨校组队成员的, 须对项目创新做出实质性贡献]

(1) 上述全国性比赛奖项:

一等奖	10分
二等奖	8分
三等奖	6分

(2) 上述全国性比赛地方赛区奖项:

一等奖	5分
-----	----

二等奖 3分

三等奖 1分

[以上奖励表彰仅限在最高学历就读期间获得；同类奖励取最高分；荣誉称号和竞赛获奖可以累计加分，最高不超过15分]

3. 科研创新

最高学历就读期间参加学校科学研究活动并获得相应的发明专利
5分

[申请落户的毕业生应为该专利首次申请时的发明人，且对该项发明创造的实质性特点作出创造性贡献，不包含该专利首次申请后变更的发明人]

4. 国家就业项目服务期满

上海高校毕业生参加西部计划服务期满 5分

[毕业生按照其毕业当年的评分办法予以评分，并在此基础上给予加分]

上海高校毕业生参加“到村任职”“三支一扶”计划服务期满、在校期间应征入伍按相关政策执行。

5. 在以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为试点，探索对本科阶段为国内高水平大学（列入普通高校国家统一招生计划，全日制且完成学业并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应届毕业生，符合基本申报条件即可落户的基础上，将试点范围扩大至在沪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

二、用人单位要素分

（一）基本要素

用人单位招聘高校毕业生行为符合诚信规范，并与毕业生签订劳动或聘用合同期为一年及以上的就业协议，劳动派遣方式除外

7分

(二) 导向要素

1. 引进重点领域人才

用人单位录用上海市重点发展领域所需学科(专业)(见附录5)毕业生 6分

2. 重点区域引进人才

在沪“双一流”建设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在五个新城、南北地区重点转型区域用人单位工作的,符合当年度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进沪就业申请本市户籍办法规定的基本条件即可落户

用人单位为五个新城、南北地区重点转型区域范围内教育、卫生等公益事业单位 3分

[上述用人单位由五个新城、南北地区重点转型区域所在区有关部门进行推荐,并报联席会议确认]

3. 承担重大项目

用人单位承担国家和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项目且录用的毕业生专业与行业相匹配 3分

用人单位为远郊地区教育、卫生、农业等社会公益事业单位 3分

用人单位为本市中小学、幼儿园 2分

本市中小学体育专任教师、本市幼儿园专任教师 1分

[上述用人单位由各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进行推荐,并报联席会议确认。
本市中小学、幼儿园与远郊地区教育社会公益事业单位不累计加分]

4. 自主创业

在校或休学期间创业,企业经营情况良好 5分

[毕业生须为符合相关要求创业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且为原始投资人(不含股权转让后受让股权的情况),另,法定代表人的首次出资比例不

低于公司注册资本的 10%（需提供验资报告）]

说明：毕业生学校及专业加分以学校及专业代码为准。

- 附录：
1. 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名单
 2. 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建设学科名单
 3. 第一类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名单
 4. 第二类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名单
 5. 上海市重点发展领域所需学科（专业）名单

附录 1

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10001	北京大学	10358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002	中国人民大学	10384	厦门大学
10003	清华大学	10422	山东大学
10006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423	中国海洋大学
10007	北京理工大学	10459	郑州大学
10019	中国农业大学	10486	武汉大学
10027	北京师范大学	10487	华中科技大学
10052	中央民族大学	10532	湖南大学
10055	南开大学	10533	中南大学
10056	天津大学	10558	中山大学
10141	大连理工大学	10561	华南理工大学
10145	东北大学	10610	四川大学
10183	吉林大学	10611	重庆大学
10213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614	电子科技大学
10246	复旦大学	10673	云南大学
10247	同济大学	10698	西安交通大学
10248	上海交通大学	10699	西北工业大学
10269	华东师范大学	10712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10284	南京大学	10730	兰州大学
10286	东南大学	10755	新疆大学
10335	浙江大学	91002	国防科技大学

附录 2

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建设学科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高校	高校代码	学科	学科代码
1	北京大学	10001	自主确定	
2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哲学	0101
3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理论经济学	0201
4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应用经济学	0202
5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法学	0301
6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政治学	0302
7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社会学	0303
8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
9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新闻传播学	0503
10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中国史	0602
11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统计学	0714
12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工商管理	1202
13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农林经济管理	1203
14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公共管理	1204
15	中国人民大学	10002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1205
16	清华大学	10003	自主确定	
17	北京交通大学	10004	系统科学	0711
18	北京工业大学	10005	土木工程	0814
19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06	力学	0801
20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06	仪器科学与技术	0804
21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06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22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06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23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0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24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06	交通运输工程	0823
25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06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
26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06	软件工程	0835
27	北京理工大学	10007	物理学	0702
28	北京理工大学	10007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29	北京理工大学	10007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30	北京理工大学	10007	兵器科学与技术	0826

31	北京科技大学	10008	科学技术史	0712
32	北京科技大学	10008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33	北京科技大学	10008	冶金工程	0806
34	北京科技大学	10008	矿业工程	0819
35	北京化工大学	10010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
36	北京邮电大学	10013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0
37	北京邮电大学	1001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38	中国农业大学	10019	生物学	0710
39	中国农业大学	10019	农业工程	0828
40	中国农业大学	10019	食品科学与工程	0832
41	中国农业大学	10019	作物学	0901
42	中国农业大学	10019	农业资源与环境	0903
43	中国农业大学	10019	植物保护	0904
44	中国农业大学	10019	畜牧学	0905
45	中国农业大学	10019	兽医学	0906
46	中国农业大学	10019	草学	0909
47	北京林业大学	10022	风景园林学	0834
48	北京林业大学	10022	林学	0907
49	北京协和医学院	10023	生物学	0710
50	北京协和医学院	10023	生物医学工程	0831
51	北京协和医学院	10023	临床医学	1002
52	北京协和医学院	10023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1004
53	北京协和医学院	10023	药学	1007
54	北京中医药大学	10026	中医学	1005
55	北京中医药大学	10026	中西医结合	1006
56	北京中医药大学	10026	中药学	1008
57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哲学	0101
58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教育学	0401
59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心理学	0402
60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中国语言文学	0501
61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中国史	0602
62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数学	0701
63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地理学	0705
64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系统科学	0711
65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生态学	0713
66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30
67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戏剧与影视学	1303
68	北京师范大学	10027	外国语言文学	0502
69	首都师范大学	10028	数学	0701

70	北京外国语大学	10030	外国语言文学	0502
71	中国传媒大学	10033	新闻传播学	0503
72	中国传媒大学	10033	戏剧与影视学	1303
73	中央财经大学	10034	应用经济学	0202
74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10036	应用经济学	0202
75	外交学院	10040	政治学	0302
76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10041	公安学	0306
77	北京体育大学	10043	体育学	0403
78	中央音乐学院	10045	音乐与舞蹈学	1302
79	中国音乐学院	10046	音乐与舞蹈学	1302
80	中央美术学院	10047	美术学	1304
81	中央美术学院	10047	设计学	1305
82	中央戏剧学院	10048	戏剧与影视学	1303
83	中央民族大学	10052	民族学	0304
84	中国政法大学	10053	法学	0301
85	南开大学	10055	应用经济学	0202
86	南开大学	10055	世界史	0603
87	南开大学	10055	数学	0701
88	南开大学	10055	化学	0703
89	南开大学	10055	统计学	0714
90	南开大学	10055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91	天津大学	10056	化学	0703
92	天津大学	10056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93	天津大学	10056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807
94	天津大学	10056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
95	天津大学	10056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1
96	天津工业大学	10058	纺织科学与工程	0821
97	天津医科大学	10062	临床医学	1002
98	天津中医药大学	10063	中药学	1008
99	华北电力大学	10054/10079	电气工程	0808
100	河北工业大学	10080	电气工程	0808
101	山西大学	10108	哲学	0101
102	山西大学	10108	物理学	0702
103	太原理工大学	10112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
104	内蒙古大学	10126	生物学	0710
105	辽宁大学	10140	应用经济学	0202
106	大连理工大学	10141	力学	0801
107	大连理工大学	10141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
108	大连理工大学	10141	机械工程	0802

109	东北大学	10145	冶金工程	0806
110	东北大学	10145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111	大连海事大学	10151	交通运输工程	0823
112	吉林大学	10183	考古学	0601
113	吉林大学	10183	数学	0701
114	吉林大学	10183	物理学	0702
115	吉林大学	10183	化学	0703
116	吉林大学	10183	生物学	0710
117	吉林大学	10183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118	延边大学	10184	外国语言文学	0502
119	东北师范大学	102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
120	东北师范大学	10200	世界史	0603
121	东北师范大学	10200	教育学	0401
122	东北师范大学	10200	化学	0703
123	东北师范大学	10200	统计学	0714
124	东北师范大学	102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125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213	力学	0801
126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213	机械工程	0802
127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213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128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213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129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21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130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213	土木工程	0814
131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213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
132	哈尔滨工业大学	10213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30
133	哈尔滨工程大学	10217	船舶与海洋工程	0824
134	东北农业大学	10224	畜牧学	0905
135	东北林业大学	10225	林业工程	0829
136	东北林业大学	10225	林学	0907
137	复旦大学	10246	哲学	0101
138	复旦大学	10246	应用经济学	0202
139	复旦大学	10246	政治学	0302
140	复旦大学	10246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
141	复旦大学	10246	中国语言文学	0501
142	复旦大学	10246	中国史	0602
143	复旦大学	10246	数学	0701
144	复旦大学	10246	物理学	0702
145	复旦大学	10246	化学	0703
146	复旦大学	10246	生物学	0710
147	复旦大学	10246	生态学	0713

148	复旦大学	10246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149	复旦大学	10246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30
150	复旦大学	10246	基础医学	1001
151	复旦大学	10246	临床医学	1002
152	复旦大学	10246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1004
153	复旦大学	10246	中西医结合	1006
154	复旦大学	10246	药学	1007
155	复旦大学	10246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	1401
156	复旦大学	10246	外国语言文学	0502
157	同济大学	10247	生物学	0710
158	同济大学	10247	建筑学	0813
159	同济大学	10247	土木工程	0814
160	同济大学	10247	测绘科学与技术	0816
161	同济大学	10247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30
162	同济大学	10247	城乡规划学	0833
163	同济大学	10247	风景园林学	0834
164	同济大学	10247	设计学	1305
165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数学	0701
166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物理学	0702
167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化学	0703
168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生物学	0710
169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机械工程	0802
170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171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0
172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173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174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土木工程	0814
175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
176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船舶与海洋工程	0824
177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基础医学	1001
178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临床医学	1002
179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口腔医学	1003
180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药学	1007
181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9
182	上海交通大学	10248	工商管理	1202
183	华东理工大学	10251	化学	0703
184	华东理工大学	10251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185	华东理工大学	10251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
186	东华大学	10255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187	东华大学	10255	纺织科学与工程	0821
188	上海海洋大学	10264	水产	0908
189	上海中医药大学	10268	中医学	1005
190	上海中医药大学	10268	中药学	1008
191	华东师范大学	10269	教育学	0401
192	华东师范大学	10269	生态学	0713
193	华东师范大学	10269	统计学	0714
194	上海外国语大学	10271	外国语言文学	0502
195	上海财经大学	10272	应用经济学	0202
196	上海体育大学	10277	体育学	0403
197	上海音乐学院	10278	音乐与舞蹈学	1302
198	上海大学	10280	机械工程	0802
199	南京大学	10284	哲学	0101
200	南京大学	10284	理论经济学	0201
201	南京大学	10284	中国语言文学	0501
202	南京大学	10284	外国语言文学	0502
203	南京大学	10284	物理学	0702
204	南京大学	10284	化学	0703
205	南京大学	10284	天文学	0704
206	南京大学	10284	大气科学	0706
207	南京大学	10284	地质学	0709
208	南京大学	10284	生物学	0710
209	南京大学	10284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210	南京大学	1028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211	南京大学	10284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
212	南京大学	10284	矿业工程	0819
213	南京大学	10284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30
214	南京大学	10284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1205
215	苏州大学	10285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216	东南大学	10286	机械工程	0802
217	东南大学	10286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218	东南大学	10286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9
219	东南大学	10286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0
220	东南大学	10286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221	东南大学	1028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222	东南大学	10286	建筑学	0813
223	东南大学	10286	土木工程	0814
224	东南大学	10286	交通运输工程	0823
225	东南大学	10286	生物医学工程	0831

226	东南大学	10286	风景园林学	0834
227	东南大学	10286	艺术学理论	1301
228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287	力学	0801
229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287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230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287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
231	南京理工大学	10288	兵器科学与技术	0826
232	中国矿业大学	10290	安全科学与工程	0837
233	中国矿业大学	10290	矿业工程	0819
234	南京邮电大学	10293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9
235	河海大学	10294	水利工程	0815
236	河海大学	10294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30
237	江南大学	10295	轻工技术与工程	0822
238	江南大学	10295	食品科学与工程	0832
239	南京林业大学	10298	林业工程	0829
240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10300	大气科学	0706
241	南京农业大学	10307	作物学	0901
242	南京农业大学	10307	农业资源与环境	0903
243	南京医科大学	10312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1004
244	南京中医药大学	10315	中药学	1008
245	中国药科大学	10316	中药学	1008
246	南京师范大学	10319	地理学	0705
247	浙江大学	10335	化学	0703
248	浙江大学	10335	生物学	0710
249	浙江大学	10335	生态学	0713
250	浙江大学	10335	机械工程	0802
251	浙江大学	10335	光学工程	0803
252	浙江大学	10335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253	浙江大学	10335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807
254	浙江大学	10335	电气工程	0808
255	浙江大学	10335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256	浙江大学	1033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257	浙江大学	10335	土木工程	0814
258	浙江大学	10335	农业工程	0828
259	浙江大学	10335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30
260	浙江大学	10335	软件工程	0835
261	浙江大学	10335	园艺学	0902
262	浙江大学	10335	植物保护	0904
263	浙江大学	10335	基础医学	1001
264	浙江大学	10335	临床医学	1002

265	浙江大学	10335	药学	1007
266	浙江大学	10335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1
267	浙江大学	10335	农林经济管理	1203
268	中国美术学院	10355	美术学	1304
269	安徽大学	10357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270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数学	0701
271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物理学	0702
272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化学	0703
273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天文学	0704
274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地球物理学	0708
275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生物学	0710
276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科学技术史	0712
277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278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279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核科学与技术	0827
280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0358	安全科学与工程	0837
281	合肥工业大学	10359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1
282	厦门大学	10384	教育学	0401
283	厦门大学	10384	化学	0703
284	厦门大学	10384	海洋科学	0707
285	厦门大学	10384	生物学	0710
286	厦门大学	10384	生态学	0713
287	厦门大学	10384	统计学	0714
288	福州大学	10386	化学	0703
289	南昌大学	10403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290	山东大学	10422	中国语言文学	0501
291	山东大学	10422	数学	0701
292	山东大学	10422	化学	0703
293	山东大学	10422	临床医学	1002
294	中国海洋大学	10423	海洋科学	0707
295	中国海洋大学	10423	水产	0908
296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10425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0820
297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10425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0818
298	郑州大学	10459	临床医学	1002
299	郑州大学	10459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300	郑州大学	10459	化学	0703
301	河南大学	10475	生物学	0710
302	武汉大学	10486	理论经济学	0201
303	武汉大学	10486	法学	0301

304	武汉大学	10486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
305	武汉大学	10486	化学	0703
306	武汉大学	10486	地球物理学	0708
307	武汉大学	10486	生物学	0710
308	武汉大学	10486	土木工程	0814
309	武汉大学	10486	测绘科学与技术	0816
310	武汉大学	10486	水利工程	0815
311	武汉大学	10486	口腔医学	1003
312	武汉大学	10486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1205
313	华中科技大学	10487	机械工程	0802
314	华中科技大学	10487	光学工程	0803
315	华中科技大学	10487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316	华中科技大学	10487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807
317	华中科技大学	10487	电气工程	0808
318	华中科技大学	1048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319	华中科技大学	10487	基础医学	1001
320	华中科技大学	10487	临床医学	1002
321	华中科技大学	10487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1004
322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10491	地质学	0709
323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10491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0818
324	武汉理工大学	10497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325	华中农业大学	10504	生物学	0710
326	华中农业大学	10504	园艺学	0902
327	华中农业大学	10504	畜牧学	0905
328	华中农业大学	10504	兽医学	0906
329	华中农业大学	10504	农林经济管理	1203
330	华中师范大学	10511	政治学	0302
331	华中师范大学	10511	教育学	0401
332	华中师范大学	10511	中国语言文学	0501
333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10520	法学	0301
334	湘潭大学	10530	数学	0701
335	湖南大学	10532	化学	0703
336	湖南大学	10532	机械工程	0802
337	湖南大学	10532	电气工程	0808
338	中南大学	10533	数学	0701
339	中南大学	10533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340	中南大学	10533	冶金工程	0806
341	中南大学	10533	矿业工程	0819
342	中南大学	10533	交通运输工程	0823

343	湖南师范大学	10542	外国语言文学	0502
344	中山大学	10558	哲学	0101
345	中山大学	10558	数学	0701
346	中山大学	10558	化学	0703
347	中山大学	10558	生物学	0710
348	中山大学	10558	生态学	0713
349	中山大学	10558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350	中山大学	10558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9
351	中山大学	10558	基础医学	1001
352	中山大学	10558	临床医学	1002
353	中山大学	10558	药学	1007
354	中山大学	10558	工商管理	1202
355	暨南大学	10559	药学	1007
356	华南理工大学	10561	化学	0703
357	华南理工大学	10561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358	华南理工大学	10561	轻工技术与工程	0822
359	华南理工大学	10561	食品科学与工程	0832
360	华南农业大学	10564	作物学	0901
361	广州医科大学	10570	临床医学	1002
362	广州中医药大学	10572	中医学	1005
363	华南师范大学	10574	物理学	0702
364	海南大学	10589	作物学	0901
365	广西大学	10593	土木工程	0814
366	四川大学	10610	数学	0701
367	四川大学	10610	化学	0703
368	四川大学	10610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369	四川大学	10610	基础医学	1001
370	四川大学	10610	口腔医学	1003
371	四川大学	10610	护理学	1011
372	重庆大学	10611	机械工程	0802
373	重庆大学	10611	电气工程	0808
374	重庆大学	10611	土木工程	0814
375	西南交通大学	10613	交通运输工程	0823
376	电子科技大学	10614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9
377	电子科技大学	10614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0
378	西南石油大学	10615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0820
379	成都理工大学	10616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0818
380	四川农业大学	10626	作物学	0901
381	成都中医药大学	10633	中药学	1008

382	西南大学	10635	教育学	0401
383	西南大学	10635	生物学	0710
384	西南财经大学	10651	应用经济学	0202
385	贵州大学	10657	植物保护	0904
386	云南大学	10673	民族学	0304
387	云南大学	10673	生态学	0713
388	西藏大学	10694	生态学	0713
389	西北大学	10697	考古学	0601
390	西北大学	10697	地质学	0709
391	西安交通大学	10698	力学	0801
392	西安交通大学	10698	机械工程	0802
393	西安交通大学	10698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394	西安交通大学	10698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807
395	西安交通大学	10698	电气工程	0808
396	西安交通大学	10698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397	西安交通大学	10698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1
398	西安交通大学	10698	工商管理	1202
399	西北工业大学	10699	机械工程	0802
400	西北工业大学	10699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401	西北工业大学	10699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
402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10701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0
403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107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404	长安大学	10710	交通运输工程	0823
405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10712	植物保护	0904
406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10712	畜牧学	0905
407	陕西师范大学	10718	中国语言文学	0501
408	兰州大学	10730	化学	0703
409	兰州大学	10730	大气科学	0706
410	兰州大学	10730	生态学	0713
411	兰州大学	10730	草学	0909
412	青海大学	10743	生态学	0713
413	宁夏大学	10749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
414	新疆大学	10755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
415	新疆大学	10755	化学	0703
416	新疆大学	1075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417	石河子大学	10759	化学工程与技术	0817
418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11413	安全科学与工程	0837
419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11413	矿业工程	0819
420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11414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0820

421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11414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0818
422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11415	地质学	0709
423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11415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0818
424	宁波大学	11646	力学	0801
425	南方科技大学	14325	数学	0701
426	上海科技大学	14423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427	中国科学院大学	14430	化学	0703
428	中国科学院大学	14430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429	国防科技大学	91002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0
430	国防科技大学	9100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12
431	国防科技大学	91002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
432	国防科技大学	91002	软件工程	0835
433	国防科技大学	91002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1
434	海军军医大学	91020	基础医学	1001
435	空军军医大学	91030	临床医学	1002

附录 3

第一类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10001	北京大学	10558	中山大学
10002	中国人民大学	10561	华南理工大学
10003	清华大学	10610	四川大学
10006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611	重庆大学
10007	北京理工大学	10614	电子科技大学
10019	中国农业大学	10673	云南大学
10027	北京师范大学	10698	西安交通大学
10052	中央民族大学	10699	西北工业大学
10055	南开大学	10712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10056	天津大学	10730	兰州大学
10141	大连理工大学	10755	新疆大学
10145	东北大学	14423	上海科技大学
10183	吉林大学	16404	上海纽约大学
10213	哈尔滨工业大学	80014	中国科学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
10246	复旦大学	80022	中国科学院上海天文台
10247	同济大学	80026	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东海研究站
10248	上海交通大学	80035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所
10251	华东理工大学	80040	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
10255	东华大学	80123	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
10264	上海海洋大学	80138	中科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所
10268	上海中医药大学	80140	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10269	华东师范大学	80143	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
10271	上海外国语大学	80184	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
10272	上海财经大学	80193	中国科学院微小卫星创新研究院
10277	上海体育大学	85901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10278	上海音乐学院	87903	上海社会科学院
10280	上海大学	91002	国防科技大学
10284	南京大学	91020	海军军医大学
10286	东南大学	80192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10335	浙江大学	80189	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
10358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80191	中国科学院分子植物科学卓越创新中心
10384	厦门大学	80190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10422	山东大学	80176	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

10423	中国海洋大学		
10459	郑州大学		
10486	武汉大学		
10487	华中科技大学		
10532	湖南大学		
10533	中南大学		

附录 4

第二类高校及研究生培养单位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10004	北京交通大学	10270	上海师范大学
10005	北京工业大学	10273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10008	北京科技大学	10274	上海海关学院
10010	北京化工大学	10276	华东政法大学
10013	北京邮电大学	10279	上海戏剧学院
10022	北京林业大学	10283	上海公安学院
10023	北京协和医学院(清华大学医学部)	10285	苏州大学
10026	北京中医药大学	10287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28	首都师范大学	10288	南京理工大学
10030	北京外国语大学	10290	中国矿业大学
10033	中国传媒大学	10293	南京邮电大学
10034	中央财经大学	10294	河海大学
10036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10295	江南大学
10040	外交学院	10298	南京林业大学
10041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10300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10043	北京体育大学	10307	南京农业大学
10045	中央音乐学院	10312	南京医科大学
10046	中国音乐学院	10315	南京中医药大学
10047	中央美术学院	10316	中国药科大学
10048	中央戏剧学院	10319	南京师范大学
10053	中国政法大学	10355	中国美术学院
10054	华北电力大学	10357	安徽大学
10058	天津工业大学	10359	合肥工业大学
10062	天津医科大学	10386	福州大学
10063	天津中医药大学	10403	南昌大学
10079	华北电力大学(保定)	10425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10080	河北工业大学	10475	河南大学

10108	山西大学	10491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10112	太原理工大学	10497	武汉理工大学
10126	内蒙古大学	10504	华中农业大学
10140	辽宁大学	10511	华中师范大学
10151	大连海事大学	10520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10184	延边大学	10530	湘潭大学
10200	东北师范大学	10542	湖南师范大学
10217	哈尔滨工程大学	10559	暨南大学
10224	东北农业大学	10564	华南农业大学
10225	东北林业大学	10570	广州医科大学
10252	上海理工大学	10572	广州中医药大学
10254	上海海事大学	10574	华南师范大学
10256	上海电力大学	10589	海南大学
10259	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10593	广西大学
10262	上海健康医学院	10613	西南交通大学
10615	西南石油大学	80024	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
10616	成都理工大学	80025	中国科学院国家天文台
10626	四川农业大学	80028	中科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
10633	成都中医药大学	80029	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
10635	西南大学	80030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
10651	西南财经大学	80032	中科院化学研究所
10657	贵州大学	80033	中科院广州化学研究所
10694	西藏大学	80036	中国科学院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
10697	西北大学	80037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10701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80038	中科院大连化学物理所
10710	长安大学	80039	中国科学院兰州化物所
10718	陕西师范大学	80041	中科院过程工程所
10743	青海大学	80042	中科院生态环境中心
10749	宁夏大学	80043	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
10759	石河子大学	80045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10856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80046	中国科学院盐湖研究所
11047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80047	中国科学院青海盐湖研究所

11413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80053	中科院兰州地质研究所
11414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80054	中科院古脊椎所
11415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80055	中科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
11458	上海电机学院	80057	中国科学院测量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11646	宁波大学	80058	中国科学院大气物理研究所
11833	上海杉达学院	80060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
11835	上海政法学院	80061	中科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12044	上海第二工业大学	80062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
12050	上海商学院	80063	中科院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12799	上海建桥学院	80065	中国科学院地球化学研究所
12914	上海兴伟学院	80068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
13632	上海视觉艺术学院	80069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13636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	80070	遥感应用研究所
13893	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	80073	空间科学与应用研究中心
14325	南方科技大学	80074	中科院中国遥感卫星地面站
14430	中国科学院大学	80075	中科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14596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80076	中科院寒区旱区环境与工程研究所
80000	中共中央党校	80080	南京天文仪器研制中心
80002	中科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	80102	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
80005	中国科学院武汉岩土力学研究所	80103	中科院动物研究所
80007	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80104	中国科学院昆明动物研究所
80008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80105	中科院植物研究所
80009	中科院高能物理所	80106	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80010	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	80107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研究所
80012	中科院理论物理所	80108	中国科学院武汉植物园
80017	中科院近代物理研究所	80110	中科院成都生物研究所
80018	中科院南京天文光学技术研究所	80112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80020	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与数学研究所	80113	中科院微生物所
80021	中国科学院紫金山天文台	80119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
80023	中科院云南天文台	80121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80122	中国科学院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80164	科技政策与管理科学研究所
80124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80165	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80125	中科院心理研究所	80166	中科院国家天文台乌鲁木齐天文站
80126	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	80167	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
80127	中科院沈阳应用生态所	80168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80128	中科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80177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80129	中科院水土保持与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80201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
80132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80402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80133	中科院沈阳计算技术所	82707	上海材料研究所
80135	中科院工程热物理研究所	82717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
80136	中科院半导体所	82718	上海内燃机研究所
80137	中科院电子学所	82805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
80139	中科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	82818	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
80142	中科院西安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82937	中国航空研究院 640 所
80144	中科院金属研究所	83009	中国电子科学研究院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
80146	中科院自动化所	83285	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
80147	中科院沈阳自动化所	83502	上海化工研究院
80148	中科院电工研究所	83901	上海船舶运输科学研究所
80149	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	84002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
80150	中科院软件研究所	84505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
80151	中国科学院光电技术研究所	86206	中国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
80153	中科院成都计算机应用研究所	86207	上海船舶设备研究所
80155	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	86208	上海船用柴油机研究所
80156	中科院遗传发育所农业资源中心	86219	上海船舶电子设备研究所
80158	中科院地球环境研究所	87901	上海市计算技术研究所
80159	中科院微电子研究所	87902	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
80160	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	89631	中共上海市委党校
80162	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91030	空军军医大学
80163	中科院南京天文仪器研制中心		

附录 5

上海市重点发展领域所需学科（专业）

一、研究生学科

（一）一级学科（包含下辖所有二级学科）

0201	理论经济学	0801	力学
0202	应用经济学	0802	机械工程
0251	金融	0803	光学工程
0252	应用统计	0804	仪器科学与技术
0253	税务	0805	材料科学与工程
0254	国际商务	0807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255	保险	0808	电气工程
0256	资产评估	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
0257	审计	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
0301	法学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0303	社会学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0813	建筑学
0351	法律	0814	土木工程
0352	社会工作	0815	水利工程
0701	数学	0817	化学工程与技术
0702	物理学	0823	交通运输工程
0703	化学	0824	船舶与海洋工程
0706	大气科学	0825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707	海洋科学	0828	农业工程
0710	生物学	0829	林业工程
0711	系统科学	0830	环境科学与工程
0713	生态学	0831	生物医学工程
0714	统计学	0832	食品科学与工程
0772	力学	0833	城乡规划学
0773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34	风景园林学
0774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35	软件工程
077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36	生物工程
0776	环境科学与工程	0837	安全科学与工程
0777	生物医学工程	0839	网络空间安全

0779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0851	建筑学
0780	药学	0853	城市规划
0786	农药学	0854	电子信息
0855	机械	1005	中医学
0856	材料与化工	1006	中西医结合
0857	资源与环境	1007	药学
0858	能源动力	1008	中药学
0859	土木水利	1010	医学技术
0860	生物与医药	1011	护理学
0861	交通运输	1051	临床医学
0871	管理科学与工程	1052	口腔医学
0872	设计学	1053	公共卫生
0901	作物学	1054	护理
0902	园艺学	1055	药学
0903	农业资源与环境	1056	中药学
0904	植物保护	1057	中医
0906	兽医学	1072	生物医学工程
0907	林学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
0951	农业	1202	工商管理
0952	兽医	1203	农林经济管理
0953	风景园林	1251	工商管理
0972	食品科学与工程	1252	公共管理
1001	基础医学	1253	会计
1002	临床医学	1256	工程管理
1003	口腔医学	1401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
1004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二) 二级学科

010101	马克思主义哲学	085210	控制工程
010102	中国哲学	085211	计算机技术
030206	国际政治	085212	软件工程
030207	国际关系	085213	建筑与土木工程
040105	学前教育学	085222	交通运输工程
040106	高等教育学	085223	船舶与海洋工程
040202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085224	安全工程
040203	应用心理学	085229	环境工程
045116	心理健康教育	085230	生物医学工程

045118	学前教育	085231	食品工程
077802	免疫学	085232	航空工程
081602	摄影测量与遥感	085234	车辆工程
081603	地图制图学与地理信息工程	085235	制药工程
081803	地质工程	085237	工业设计工程
081903	安全技术及工程	085238	生物工程
082102	纺织材料与纺织品设计	085239	项目管理
082104	服装设计与工程	085240	物流工程
082703	核技术及应用	085272	先进制造
085201	机械工程	085273	生物与医药
085202	光学工程	085274	能源与环保
085203	仪器仪表工程	090501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
085204	材料工程	090502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085205	冶金工程	097101	环境科学
085206	动力工程	107401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085207	电气工程	120503	档案学
085208	电子与通信工程	130501	设计艺术学
085209	集成电路工程	135108	艺术设计

二、本科专业

(一) 专业类 (包含下辖所有专业)

0201	经济学类	2402	城乡规划与管理类
0203	金融学类	2403	土建施工类
02SY	经济试验班类	2405	建设工程管理类
0301	法学类	2406	市政工程类
0303	社会学类	2602	机电设备类
0701	数学类	2603	自动化类
0702	物理学类	2604	轨道装备类
0703	化学类	2605	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类
0706	大气科学类	2606	航空装备类
0710	生物科学类	2607	汽车制造类
0711	心理学类	2701	生物技术类
0801	力学类	2901	食品类
0802	机械类	3001	铁道运输类
0803	仪器类	3002	道路运输类
0804	材料类	3003	水上运输类
0805	能源动力类	3004	航空运输类
0806	电气类	3006	城市轨道交通类
0807	电子信息类	3101	电子信息类
0808	自动化类	3102	计算机类
0809	计算机类	3104	集成电路类
0813	化工与制药类	3202	护理类
0818	交通运输类	3203	药学类
0819	海洋工程类	3206	康复治疗类
0820	航空航天类	3303	财务会计类
0825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3701	教育类
0826	生物医学工程类	3903	公共服务类
0827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7601	机械设计制造类
0830	生物工程类	7603	自动化类
0901	植物生产类	7702	化工技术类
0902	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	8002	道路运输类
1002	临床医学类	8003	水上运输类
1004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8006	城市轨道交通类
1007	药学类	8101	电子信息类
1011	护理学类	8102	计算机类
1208	电子商务类	8103	通信类

1209	旅游管理类	8202	护理类
1305	设计学类	8205	康复治疗类
2101	农业类	8208	健康管理与促进类
2203	测绘地理信息类	8302	金融类
2208	环境保护类	8308	电子商务类
2304	黑色金属材料类	8401	旅游类
2305	有色金属材料类	8501	艺术设计类
2306	非金属材料类	8701	教育类
2307	建筑材料类	8903	公共服务类

(二) 专业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101008	听力与言语康复学
020402	贸易经济	101009	康复物理治疗
040106	学前教育	101010	康复作业治疗
040107	小学教育	101011	智能医学工程
040108	特殊教育	10SY01	医学试验班
040116	孤独症儿童教育	120103	工程管理
050306	网络与新媒体	120104	房地产开发与管理
050308	时尚传播	120108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050310	会展	120110	计算金融
070503	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	120203	会计学
070803	防灾减灾科学与工程	120204	财务管理
07SY02	自然科学试验班	120207	审计学
081001	土木工程	120208	资产评估
081002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120209	物业管理
081003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120210	文化产业管理
081004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120409	公共关系学
081005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120413	医疗保险
081006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120502	档案学
081007	铁道工程	120601	物流管理
081008	智能建造	120604	供应链管理
081009	土木、水利与海洋工程	120703	质量管理工程
081010	土木、水利与交通工程	210201	智慧林业技术
081011	城市水系统工程	230102	智能电网工程技术
081012	智能建造与智慧交通	230301	新能源发电工程技术
081101	水利水电工程	240101	建筑设计
081103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240103	古建筑工程

081602	服装设计与工程	240104	园林景观工程
081603	非织造材料与工程	240105	城市设计数字技术
082801	建筑学	240701	房地产投资与策划
082802	城乡规划	240702	现代物业管理
082803	风景园林	250201	智慧水利工程
082804	历史建筑保护工程	250204	治河与港航工程
082805	人居环境科学与技术	250401	生态水利工程
082806	城市设计	260101	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
083102	消防工程	260102	智能制造工程技术
100101	基础医学	260106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100102	生物医学	310301	现代通信工程
100103	生物医学科学	320501	医学检验技术
100301	口腔医学	320502	医学影像技术
100501	中医学	320503	医学生物技术
100502	针灸推拿学	320504	口腔医学技术
100510	中医康复学	320505	放射治疗技术
100511	中医养生学	320506	呼吸治疗技术
100512	中医儿科学	320701	公共卫生管理
100513	中医骨伤科学	320801	健康管理
100601	中西医临床医学	320802	婴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100801	中药学	320901	眼视光技术
100805	中药制药	330203	保险
101001	医学检验技术	350109	游戏创意设计
101002	医学实验技术	350111	数字影像设计
101003	医学影像技术	350112	时尚品设计
101004	眼视光学	390101	社会工作
101005	康复治疗学	730301	新能源工程
101006	口腔医学技术	740101	土木工程
101007	卫生检验与检疫	860101	网络与新媒体

抄送：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6月24日印发
